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8-058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资金募集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85 号）文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608,19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7.81 元，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87.33 元，扣除发行费用 2,2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7,799,987.33 元，发行对象包括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嘉兴创元玖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史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5〕527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97,999,987.33 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户。

2.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华数

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28号）文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055,11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2.70元，募集资金总额749,999,973.20元，扣除发行费用15,283,018.8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34,716,954.33元，发行对象包括上海昀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黄哲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7〕347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734,716,954.33元已于2017年9月5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736.00万元，2015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0.55万元；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192.81万元（包含20万元验资费），2016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1.48万元，2016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2,035.00万元；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13.00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6.85万元，2017年度收到2016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转回2,035.00万元，2017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2,035.00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84.18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25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收到2017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转回2,035.0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6,725.9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9.14万元，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为4,070.00万元，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转回4,070.00万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173.1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2017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2,873.65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8.02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7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补充流动资金支

出 686.06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2,873.6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0.09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支出为 686.0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从 2015 年 12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和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需要，大数据及云计算平台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数字”），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网新数字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募集资金的监管与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保证资金在变更后的实施主体内得到严格监管。

2.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从 2017 年 9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和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签订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以上三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实际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 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存储余额 | 款项用途 |
|------------|-------------------------------------|---------------|----------|
| 稠州银行杭州城西支行 | 18803012010090002850 | 406,489.86 | 非公开募集资金款 |
| 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 76930188000105116 | 31,324,938.26 | 非公开募集资金款 |
| 合计金额（大写） | 31,731,428.12（叁仟壹佰柒拾叁万壹仟肆佰贰拾捌圆壹角贰分） | | |

2. 2017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存储余额 | 款项用途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 371473256573 | 20,776.88 | 非公开募集资金款 |
| 合计金额（大写） | 20,776.88（贰万零柒佰柒拾陆圆捌角捌分） | | |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2017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357,243.77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董事会决议通过之后，公司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0,350,000 元。

2017 年 7 月 4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350,000 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稠州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35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17 年 7 月 14 日，公司将稠州银行杭州城西支行账户内募集资金中的 20,35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350,000 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稠州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大数据及云平台研究项目尚在建设期，项目未结项。

2. 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交易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募投项目全部完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将募集资金节余资金 686.06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账户余额扣除账户维护费 30.00 元后剩余 20,746.88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 1:《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6 月)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19,780.00[注 1]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584.18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16,705.99[注 2]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收购网新电气公司 72% 股权 | 否 | 1,440.00 | 1,440.00 | 1,440.00 | - | 1,440.00 | - | 100 | 2015 年 12 月 | - | - | 否 |
| 收购网新恩普公司 24.71% 股权 | 否 | 2,228.02 | 2,228.02 | 2,228.02 | - | 2,228.02 | - | 100 | 2015 年 12 月 | - | - | 否 |
| 收购普吉投资公司 78.26% 股权 | 否 | 1,875.79 | 1,875.79 | 1,875.79 | - | 1,875.79 | - | 100 | 2015 年 12 月 | - | - | 否 |
| 大数据及云计算平台研发项目 | 否 | 5,500.00 | 5,500.00 | 5,500.00 | 584.18 | 2,426.18 | -3,073.82 | 44.11 | 2018 年 12 月 | - | [注 3]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8,736.19 | 8,736.19 | 8,736.19 | - | 8,736.00 | - | 99.99 | 不适用 | -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19,780.00 | 19,780.00 | 19,780.00 | 584.18 | 16,705.99 | -3,073.82 | 84.46 |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无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17 年 7 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35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35 万元；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350,000 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稠州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稠州银行账户余额为 406,489.86 元，为结息余额；光大银行余额为 31,324,938.26 元，主要形成原因是用于大数据及云计算平台项目的资金尚未完全支出。两个账户余额合计 31,731,428.12 元。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网新数字”，分步出资 5,500.00 万元用于大数据及云计算平台项目：2016 年 7 月 12 日，从稠州银行城西支行募资专户中划出 3,500.00 万元至网新数字设立在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募资专户，2018 年 6 月 15 日，从稠州银行城西支行募资专户中划出 2,000.00 万元至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募资专户。经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南方验字（2018）034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0.00 万元已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前足额汇入网新数字开立在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户，网新数字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已由股东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前缴足。 |

[注 1]：募集资金总额金额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27 号）中的募集资金净额，不包含 20 万元验资费；

[注 2]：截至 2018 年 6 月，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 16,725.99 万元，其中包含 20.00 万元验资费和累计投入项目募集资金 16,705.99 万元；

[注 3]：该项目正在按计划进度实施之中，根据项目投资计划，项目投资的前三年是投资建设期，主要完成硬件的购置、租赁、铺设和软件系统的购买及研发。

附件 2：2017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8 年 6 月）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73,471.70[注]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0.00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72,873.65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收购华通云数据 80%股权审计费、律师费 | 否 | 50.00 | 50.00 | 50.00 | - | 50.00 | - | 100 | 2017 年 10 月 | - | - | 否 |
| 收购华通云数据 80%股权现金对价 | 否 | 72,823.65 | 72,823.65 | 72,823.65 | - | 72,823.65 | - | 100 | 2017 年 10 月 | - | - | 否 |
| 合计 | — | 72,873.65 | 72,873.65 | 72,873.65 | - | 72,873.65 | - | 100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无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无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 | | |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国银行账户余额为 20,776.88 元，为结息余额。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募投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将募集资金节余资金 686.06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账户余额扣除账户维护费 30.00 元后剩余 20,746.88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注]：募集资金总额金额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第 347 号）中的募集资金净额，不包含 100 万元联席承销费、20 万元验资费。